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許雅雯
電話：02-7712-9035
電子信箱：ywhsu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1127034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1年學校化學物質管理法規說明會(第二梯次)簡章_調整版
(A09000000E_1112703416_send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原訂111年9月6日線上辦理「111年學校化學物質管理法規說明會(第二梯次)」，因故改為9月15日辦理，請踴躍報名參加並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111年8月12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12703346號函(諒達)續辦。
- 二、本次說明會分北、中、南及線上辦理計4場次，其中線上場次因故調整至9月15日辦理，資訊如下：

(一)參與對象-大專校院：

- 1、高雄場次：111年9月2日(星期五)，高雄商務會議中心3樓商道廳。
- 2、線上場次：111年9月15日(星期四)，使用Cisco Webex Meetings軟體登入會議，報名成功者以E-mail方式傳送會議室連結與密碼。
- 3、臺北場次：111年9月26日(星期一)，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(18樓第5會議室)。



(二)參與對象-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地方政府(臺中場次)：

111年9月13日(星期二)，沃茲新創空間(漢口館)。

(三)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1年8月26日(星期五)為止，若報名踴躍，實體課程、線上課程人數提早到達80人、120人即截止報名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名，報名網址為：

<https://reurl.cc/e31K2j>。

(五)全程參與者得核發6小時教師在職進修之研習時數或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。

三、請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出席。

四、調整後議程內容請參考附件。倘有任何問題，請逕洽本案

聯絡人：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周佳靜小姐；聯絡電

話：03-5916446；電子郵件：chiaching@itri.org.tw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(含附件)

